

下”的创新方式集中推进，即清理规范农村集体经济合同、构建农村集体资产监管运营服务体系、规范农村集体资源开发利用三项工作梯次进行。而“清理合同”和“构建体系”，都是为了农村集体资源能够规范的开发利用，因此“规范农村集体资源开发利用”是专项治理的终极目标。为此需要构建一个城乡融合要素市场化交易平台，来承接合同清理规范基础上的集体资源资产交易，以激活农村闲置资源价值潜力，这也是组建成立西安城乡融合要素交易市场（有限公司）的原因所在。

2023年9月20日，西安市委深改委第六次会议研究审议《西安城乡融合要素交易市场组建方案》，指出“要加快推进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和经营体系改革突破，创新农村产权交易平台，促进城乡融合发展”。11月7日，西安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印发《西安城乡融合要素交易市场组建方案》的通知，明确由西安农投集团全额出资组建西安城乡融合要素交易市场有限公司，同步建设“两级交易、四级联动”的市场交易服务体系。11月24日，西安城乡融合要素交易市场有限公司注册成立。12月28日，作为全国首家以“城乡融合要素交易市场”命名的西安城乡融合要素交易市场正式揭牌运行。<sup>[8]</sup>

### 西安城乡融合要素交易市场的功能定位

一是城乡融合市场化交易平台。西安城乡融合要素交易市场是一个集信息集聚、价格发现、制度规范、中介服务、要素资源配置等功能于一体的城乡融合市场化交易平台，通过运用经济手段及市场化方式来解决集体资产处置、收益的公正性、公平性问题，促进城乡融合发展。比较而言，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西安市及相关区县农村产权流转交易服务中心均履行交易管理的事业职能，既有严格行政边界，也缺乏市场理念与激励机制，而西安城乡融合要素交易市场打破了行政地域边界，可以运用市场化方式积极推进农村闲置资源入市交易，打开了西安城乡融合要素资源价值实现的新局面。

二是政府农村集体资源开发机构。西安城乡融合要素交易市场是由政府设立的负责管理和开发利用农村集体资源的专门机构。事实上，农村的大部分集体资源需要进行一级开发。以一所闲置学校的招商为例，项目的谋划策划、规划用途调整、文物勘探手续、水电配套设施等一级开发，都需要一个开发主体来承担。因为涉及公益类项目配套，开发主体必须是政府主导设立的机构，来对集体资源进行开发招商。因此政府主导组建的西安城乡融合要素交易市场及相关区县（开发区）子（分）公司都是作为政府农村集体资源开发机构，组织

开展农村集体资源项目的策划包装和开发运营。

三是农业农村类政府投融资平台。西安城乡融合要素交易市场由服务“三农”的市属国有资本投融资总平台西安农业投资有限公司全额出资组建，拥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坚持为农服务宗旨和“政府搭台、市场运作”基本模式，突出公益性、不以营利为目的。通过开发创新担保、融资、综合服务等各类城乡融合要素交易衍生产品，延伸业务链条，探索建立金融机构“敢贷、愿贷、能贷”长效机制，来促进信用融资“增量、降价、提质、扩面”，并为市场主体提供更为开放、普惠、便利的线上融资服务，旨在建设成为具有农村金融服务功能及乡村振兴招商引资功能的农业农村类政府投融资平台。

### 西安城乡融合要素交易市场的建设举措

西安城乡融合要素交易市场组建伊始，工作团队即秉持高站位、高标准、高要求，把思想和行动迅速统一到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上，加强统筹协调、明确进度安排，确保各项工作落实落细。近一年来，西安城乡融合要素交易市场以兼顾公益性和功能性为原则，以壮大集体经济、带动农民增收致富、推动城乡融合发展为目标，从六个方面积极推动农村要素资源由分散向集中、由小平台向大平台集聚，促进各类要素在城乡之间平等交换、双向流动，加快实现更高水平的乡村振兴。

#### （一）明确工作定位，健全服务体系

在全市“清理农村集体经济合同、规范农村集体‘三资’管理”专项治理中找准定位，聚焦“规范农村集体资源开发利用”开展工作。西安城乡融合要素交易市场一方面积极推进农村集体“三资”到期合同审查清理工作，确保合同的合规性与有效性，另一方面加强对合同执行情况的监督与检查，防止违规行为和资源不当流失，确保资源得到合理、合法的使用与分配。对整改后到期需重新签订交易合同的农村集体“三资”，通过积极对接进入市场交易，有效解决了清理规范农村集体经济合同和农村集体“三资”监管的存量问题。

按照市委、市政府要求，西安城乡融合要素交易市场通盘谋划，指导在区县（开发区）设立交易市场子（分）公司，在街道设立交易服务中心，在村一级设立交易服务信息站，完整构建“市、区两级交易，市、区、街、村四级服务”工作体系，形成全市统一的市、区（县）、街（镇）、村四级联动网络体系和市场交易服务体系。通过四级体系高效联动，实现了农村资源资产全方位整合、交易信息系统全域覆盖，保障交易活动